

竞 买 须 知

铜阳拍【23113】号

一、参加本次拍卖会的竞买人须遵守《竞买须知》、《拍卖规则》，并办理竞买报名手续。以自然人身份参加竞买，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以单位身份参加竞买，须提供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竞买成功，买受人须另行交纳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后，方可退还竞买保证金；竞买未成功，拍卖会后3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二、标的介绍：车辆一批。主要车型有三菱、大众、别克等，车辆品牌型号、登记日期等信息详见清单，车况、钥匙、证件等具体以现状为准，按整体打包方式进行拍卖。

三、价款支付期限：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公示结束后无异议的2个工作日内，向拍卖人交清全额款项及佣金（具体见《竞买承诺》，不接受信用卡付款）。

如买受人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交清上述款项，视为买受人违约，按以下方式追究违约责任：

- 1、竞买保证金为拍卖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用于支付拍卖人相关损失；
- 2、如有诉讼费、律师费等，均由违约买受人承担；
- 3、委托人及拍卖人有权按《拍卖法》第三十九条规定追究违约买受人责任。

《拍卖法》第三十九条 买受人应当按照约定支付拍卖标的的价款，未按照约定支付价款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者由拍卖人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将拍卖标的再行拍卖。拍卖标的再行拍卖的，原买受人应当支付第一次拍卖中本人及委托人应当支付的佣金。再行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原买受人应当补足差额。

四、车辆移交、证件、钥匙及过户：买受人交清全部款项后，在委托人、拍卖人的协助下办理车辆及证件、钥匙的移交手续。过户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增值税）均由买受人承担。如出现车辆证件或钥匙遗失损坏的，买受人须自行补办、费用自理。过户期限为买受人接收标的之日起20日内。

五、车辆年审、保险：本次拍卖车辆保险按现状，如车辆年审及保险已过期，买受人须凭原产权方的相关证明自行办理车辆年审或保险购买（转

户) 手续, 且费用自理。

六、车辆违章: 在移交前如有未处理的违章记录, 由买受人负责处理。

七、车辆外观: 车辆如有执法或公务标识, 买受人须除执法或公务标识(如喷漆等)后方可提车出场。车辆外观根据车辆管理部门要求改变后, 方可办理过户手续。

八、车辆牌照: 本次拍卖车辆不含车牌号, 买受人应按照《车辆管理办法》规定办理选号手续, 办理费用自理。

九、安全责任: 自委托人按规定将车辆移交买受人直至完成过户期间, 买受人承担一切安全责任。

十、本次拍卖的车辆均为二手车, 存在不同程度的瑕疵, 拍卖时以现状为准, 竞买人应到现场进行仔细查看和充分了解, 并提前确认车辆转入地的车辆管理政策。拍卖成交后, 买受人不得以存在瑕疵、车况不明、无法落户等原因提出退车及赔偿等要求。

如出现以下两种情况, 出现标的不能过户的, 拍卖人将在委托人同意的情况后 3 个工作日无息退还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 届时委托人将收回拍卖标的, 拍卖人及委托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及车辆维修、开票等费用。

1、拍卖成交后, 出台新的二手车交易管理政策、法规, 致使本次拍卖车辆无法过户的;

2、标的需要转出至外地, 无法提档的。

十一、车辆过户保证金: 买受人在交纳成交价款的同时须另向拍卖人交纳 5 万元的过户保证金, 待全部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 凭过户后的车辆登记证、行驶证、二手车交易发票(须按成交金额开具)等, 经委托人确认, 与拍卖人办理过户保证金退还(无息)手续。逾期拍卖人将按 200 元/天/辆收取买受人违约金, 违约金直接从过户保证金中扣除。逾期 15 日以上, 委托人有权没收全部过户保证金, 并无偿收回车辆另行处置, 所有责任与损失均由违约买受人承担。

十二、拍卖活动的实施依照《拍卖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调整, 按照调整后的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执行。

十三、竞买人注册的竞价账号、密码系身份象征, 需妥善保管, 如出现遗失或他人代为竞价等情况, 后果均由原注册登记竞买人自行承担。

十四、竞买人在拍卖会前获取的任何文件资料与网络公布的文件资料内容有不相符的地方，以竞买人签字的为准。

铜陵市阳光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5日